中衡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部分高管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计划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、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 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 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:

- 高管持股的基本情况: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,副总经理李铮女士持有 公司股份 20.78 万股, 占总股本的 0.075%; 副总经理王志洪先生持有 公司股份 14 万股,占总股本的 0.051%;副总经理、董事会秘书胡义新 持有公司股份8万股,占总股本的0.029%。
- 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:根据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13 日在上海 证券报、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披露的 《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预案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 2021-001),公司高管李铮女士、王志洪先生、胡义新先生未来3个月、 未来6个月存在减持意向。公司于2021年1月14日收到上述高管的 《股份减持计划告知函》。本次减持股份系高管个人资金需求或个人资 产流动性安排,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减持主 体所减持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 106,950 股,占公司总股本的 0.039%, 减持期间公司若实施送股、资本公积转增股本、配股等能够导致公司 总股本发生变动的事项,则上述计划减持股份数量及比例将相应进行 调整,并在窗口期内不得减持。

一、集中竞价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股东身份	持股数量(股)	持股比例	当前持股股份来源
17 / 1 / 1 / 1 / 1 / 1 / 1 / 1 / 1 / 1 /	11X /11 /1 //1	11 11X 3X ± \ 11X /	11 11/2 10 1/1	

李铮			0. 08%	其他方式取得: 207,800 股		
	董事、监事、	207, 800		(其中 IPO 前取得:72,800		
	高级管理人员			股,股权激励取得:135,000		
				股)		
王志洪	董事、监事、	140,000	0. 05%	其他方式取得: 140,000 股		
	高级管理人员			(全部为股权激励取得)		
胡义新	董事、监事、	80,000	0.03%	其他方式取得: 80,000 股		
	高级管理人员			(全部为股权激励取得)		

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。

副总经理李铮女士自 2017 年 6 月 27 日任职高管以来未减持过公司股份;副总经理王志洪先生自 2020 年 8 月 21 日任职高管以来未减持过公司股份;副总经理、董事会秘书胡义新自 2016 年 9 月 6 日任职高管以来未减持过公司股份。

二、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

股东名称	计划减 持数量 (股)	计划减持 比例	减持方式	竞价交易减 持期间	减持合 理价格 区间	拟减持股 份来源	拟减持原 因
李铮	不超过: 51950股	不超过: 0.019%	竞价交易减持,不 超过: 51950 股	$2021/2/8 \sim 2021/8/7$	按市场价格	IPO 前取得	自身资金需求
王志洪	不超过: 35000股	不超过: 0.013%	竞价交易减持,不 超过: 35000 股	2021/2/8 ~ 2021/8/7	按市场价格	股权激励取	自身资金需求
胡义新	不超过: 20000股	不超过: 0.007%	竞价交易减持,不 超过: 20000 股	2021/2/8 ~ 2021/8/7	按市场价格	股权激励取得	个人资产流 动性安排

(一)相关股东是否有其他安排 □是 √否

(二)大股东及董监高此前对持股比例、持股数量、持股期限、减持方式、减持数量、减持价格等是否作出承诺□是 √否

- 三、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相关风险提示
- (一)本次拟减持股份的高管将根据相关法律、法规要求、股票市场情况、公司股价情况等因素决定是否实施或仅部分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,存在一定不确定性。
- (二)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□是 √否

(三)其他风险提示

本次减持计划符合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上市公司股东、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大股东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》等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和规范文件的相关规定。

在按照上述计划减持本公司股份期间,公司将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 规章制度,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衡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月16日